

证券代码：400107

证券简称：R 欧浦 1

主办券商：长城国瑞

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停确权申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1年9月28日，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作出（2021）粤0606破申56号《民事裁定书》，裁定受理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破产清算一案，并于2021年10月28日作出（2021）粤0606破68号《指定管理人决定书》，指定广东融关律师事务所联合深圳诚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（以下简称“欧浦管理人”）。

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收到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出具的（2021）粤0606破68号之七《民事裁定书》，裁定如下：自2024年7月11日起对债务人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重整。

2024年10月9日，公司出资人组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、邮寄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并表决通过了《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》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0日发布的《关于出资人组会议召开情况暨风险提示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4-043）

管理人将《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》提请债权人会议表决，表决期限至2024年10月9日，个别债权人的表决期限延长至10月18日。

截止表决期限届满，本次债权人会议各表决组均表决通过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八十六条规定，各表决组均已通过重整计划草案，2024年11月19日，管理人向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申请批准本案重整计划。

2024年12月18日，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（草案），并终止重整程序。为配合重整计划执行，固定股东持股状态，公司将于2025年01月07日起暂停受理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股份确权申请。对

未及时确权的股份将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继续办理确权登记工作，请各位投资者留意后续公告。

以上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01月03日